

##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20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温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陈勇先生已向董事会辞去兼任的总经理职务，根据董事长陈勇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温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时，解聘温毅先生原副总经理职务。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赵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温毅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赵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徐美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温毅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徐美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杨建达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一职。在此，公司对杨建达先生在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尽职尽责的工作与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具体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选举温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期满。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四人：陈勇先生、温毅先生、张选昭先生、董方先生。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陈勇先生担任。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杨建达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职。在此，公司对杨建达先生在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尽职尽责的工作与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具体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选举温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

会委员，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期满。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五人：张方亮先生、陈勇先生、温毅先生、张选昭先生、刘泰康先生。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张方亮先生担任。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个人简历

**温毅**，男，汉族，196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硕士研究生。历任武汉工学院（现为武汉理工大学）院团委副书记、系党总支副书记；深圳市沙河工贸发展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沙河联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沙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综合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资产保全部经理、经营管理部经理；新乡市深业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忠**，男，汉族，197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曾在江苏海陆锅炉集团工作二年，深圳团市委工作二年，历任深圳市沙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副经理、经理、综合办公室主任兼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及办公室主任；长沙深业置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新乡市深业地产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美平**，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在职硕士研究生。曾在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从事电气设计工作十二年，历任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深圳院设备室主任；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副部长；长沙深业置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